



人权理事会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
第四十二届会议
2023 年 1 月 23 日至 2 月 3 日

加蓬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汇编的资料

一. 背景

1. 本报告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 and 第 16/21 号决议编写，同时考虑到上次审议的结果。¹ 报告汇编了联合国相关文件所载资料。因受字数限制，仅摘录相关内容。

二. 国际义务的范围以及与人权机制的合作

2.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建议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和国际劳工组织《2011 年家庭工人公约》(第 189 号)。²

3.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建议加快加入 1954 年《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和 1961 年《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的进程。³

4.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建议鼓励加蓬批准 1960 年《反对教育歧视公约》，并就教科文组织文书的实施情况定期提交定期报告。⁴

5.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注意到，加蓬继续与国际人权机制合作，并遵守提交定期报告的国际义务，包括根据《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于 2022 年 2 月提交了报告。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议继续支持加蓬，使该国能够及时提交所有到期和今后的人权报告。⁵



三. 国家人权框架

1. 宪法和立法框架

6. 教科文组织建议鼓励加蓬在《宪法》中明确规定受教育权，确保监测 2012 年投票通过的教育法，包括禁止体罚的第 108 条的执行情况，采取措施确保遵守该法，并采取措施确保有效遵守将女童和男童结婚年龄定为 18 岁的《民法》新条款。⁶

7.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仍然感到关切的是，民法框架中没有列入“对妇女的歧视”的法律定义，该定义明确禁止公共和私人领域的直接和间接歧视以及交叉形式的歧视。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还感到关切的是，没有关于妇女权利的具体法律框架。⁷

8.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建议按照《公约》第一条，在行政法和民法框架内采用“对妇女的歧视”的定义，涵盖公共和私人领域的直接和间接歧视及交叉形式的歧视。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还建议通过具体和全面的立法，以打击《公约》涵盖的所有领域内对妇女的一切形式歧视，并修订《刑法》，使在卖淫中被剥削的妇女不再被定罪。⁸

9. 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加蓬国内法律没有明确承认不可克减原则，没有明确规定不得援引任何特殊情况使禁止强迫失踪的规定受到克减。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建议采取必要措施，在该国国内法律中明确规定绝对禁止强迫失踪。⁹ 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还敦促加蓬根据《公约》第二条，将强迫失踪定义和定性为一项单独罪行，并根据其极端严重性处以适当刑罚；将《公约》第五条所规定情况下的强迫失踪明确定性为危害人类罪。¹⁰

2. 体制基础设施和政策措施

10. 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欢迎有资料显示，议会正在考虑通过一项改革全国人权委员会的法案。然而，委员会关切地注意到，尽管全国人权委员会于 2015 年建立，但似乎一直没有投入运作。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建议加蓬加快通过这一法案，并鼓励该国继续努力，确保全国人权委员会遵守《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的地位的原则》（《巴黎原则》），并为其提供充足的人力和财力资源，使其能够正常运作，以期及时获得国家人权机构全球联盟的认证。¹¹

11. 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加蓬尚未建立国家防范机制。委员会建议加蓬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建立国家防范机制，并为其提供充足的财力、人力和技术资源，以有效履行任务。¹²

12.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注意到，根据 2017 年阿贡杰政治对话产生的决议，于 2018 年建立了加蓬选举理事会，以取代国家常设独立选举委员会。选举理事会是一个独立机构，负责组织、管理和监督选举进程，其主席由政界同行选举产生，任期两年，可连任一次。然而，该机构并未按照条例更换成员，这一情况引起了反对党和民间社会组织的批评。¹³

四. 促进和保护人权

A. 参照适用的国际人道法履行国际人权义务的情况

1. 生命权、人身自由和安全权以及免受酷刑的自由

13. 秘书长注意到，2021年2月18日在加蓬，在利伯维尔一些街区反对冠状病毒病大流行(COVID-19 疫情)限制措施的暴力示威活动中，两名违反宵禁者被枪杀。¹⁴

14.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注意到，在仪式犯罪和学校内外的暴力方面，儿童生命权和安全权的概念在规范框架中仍未得到明确界定。国家教育部法令仍停留在行政层面，在司法层面并未执行。¹⁵

15. 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感到遗憾的是，没有收到关于以下方面的任何资料：尚未确定下落的失踪者的法律地位，失踪者亲属的法律状况以及他们在财务事项、社会保障、家庭法和财产权等方面的权利。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建议加蓬采取必要措施，就尚未确定下落的失踪者及其亲属的法律状况制定适当法律，特别是在社会保障、财务事项、家庭法和财产权方面。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鼓励加蓬制定一项程序，用以获取因强迫失踪而下落不明的证明。¹⁶

16. 秘书长指出，监狱条件恶化、过度拥挤和审前拘留时间延长的问题仍然令人严重关切。¹⁷

2. 司法(包括有罪不罚问题)和法治

17. 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注意到，军事法庭对军人在执行任务过程中实施强迫失踪的案件拥有管辖权。委员会回顾其立场：原则上，军事法庭不具备《公约》所要求的独立性或公正性，不能受理强迫失踪等侵犯人权案件。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建议采取必要的立法和其他措施，确保所有强迫失踪案件处于军事法庭的管辖权之外，仅可由普通法院调查和审理。¹⁸

18. 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鼓励加蓬确保《刑事诉讼法》规定强迫失踪的受害者可以不受限制地参与涉及此类行为的司法程序；考虑向刑警和司法部门的一些成员提供具体的培训，以便酌情对指称的强迫失踪案件进行调查，并对此类案件提起刑事诉讼；保证所有负责调查的机构之间进行有效的协调与合作，确保它们获得足够的支持以及技术、财力和人力资源，以尽责有效地履行职责；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涉嫌犯有强迫失踪罪的人及其机构成员不参加调查，而且不能亲自或通过第三方直接或间接影响调查进程。¹⁹

19.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注意到，尽管《儿童法》很好地反映了《联合国少年司法最低限度标准规则》(《北京规则》)的规定，然而，对13至18岁的人实行拘留仍然是常态，而非例外。九个法院不再对儿童进行公开审理，而是在父母和社会工作者出席的情况下进行秘密审理，无论是否有律师在场。九个初审法院均设有少年检察官办公室。警察局设有未成年人保护部门。然而，法官和司法警察的专业化滞后，违反了《儿童法》的规定。国土宪兵队也仍然没有设立专门处理受害或犯罪儿童安全和保护问题的部门。²⁰

3. 基本自由以及公共和政治生活参与权

20. 教科文组织注意到，加蓬没有获取信息法。根据《刑法》第 441 和第 442 条，诽谤被视为刑事罪，可处以不超过一年的监禁和/或最高 100 万非洲法郎的罚款。例外制度和“扰乱公共秩序”概念为审查和控制媒体或暂停其活动提供了充分自由。²¹

21. 秘书长注意到，2018 年 8 月 2 日，加蓬主要工会联合会“统一力量”向宪法法院提出申诉，要求取消紧缩措施，并准备于 8 月 13 日和 28 日在利伯维尔举行示威活动。政府禁止了这两次示威活动，但联合会成员试图于 8 月 28 日举行示威，有 29 人被逮捕。²²

22. 秘书长注意到，加蓬反对党和民间社会组织谴责了对反对派成员实施非法逮捕和长期拘留、酷刑行为、虐待、失踪以及对反对派领导人频繁实行旅行禁令的做法。²³

23.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议加蓬审查政治和文化自由方针，使公民能够充分享有政治、经济和文化权利，包括示威、通过民间社会参与和通过权力下放促进地方治理的权利。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还建议采取必要措施，执行关于决策机构中的妇女和青年配额的法律，以确保提名真正提高这些代表性不足的群体的代表性。²⁴

4. 禁止一切形式的奴役，包括贩运人口

24. 联合国专家表示震惊的是，收到了关于为加蓬恩考克经济特区一家外国木材公司工作的 40 名移民工人的情况的可靠资料。据称，这些移民工人被骗到加蓬，公司没收了他们的身份证件，使他们无法离开该国。此外，据称这些工人没有获得书面合同或有效的工作签证，没有每周休息时间，被要求过度加班，而且工资发放不规律。专家强调，这种不稳定的工作条件可构成当代形式奴役和人口贩运，并呼吁加蓬政府和所涉公司紧急调查和处理这一情况。²⁵

25.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根据关于全球移民背景下贩运妇女和女童问题的第 38 号一般性建议(2020 年)，建议加蓬修订《刑法》中禁止贩运人口的条款，使之符合国际标准；为应急响应人员，包括执法人员、边境管制人员和保健提供者提供培训，帮助他们了解如何在早期识别受害者并将其转介到适当部门，以保护受害者并帮助其康复；系统地调查所有关于剥削、虐待和暴力侵害持证和无证移民妇女和女童工人的指控，并确保追究施虐雇主的责任，确保对他们的惩罚与罪行的严重程度相称。²⁶

5. 工作权和公正良好工作条件权

26.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欢迎加蓬 2021 年通过经修订的《劳动法》，申明妇女有平等获得工作的机会，消除进入劳动力市场的障碍，并对性骚扰和心理骚扰予以惩罚。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劳动力市场上继续存在男女职业隔离，妇女集中在非正规经济中的低收入工种，没有劳动和社会保护。²⁷

27.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建议加蓬增加妇女在正规部门全职就业的机会，包括为此提供负担得起的公共老年人护理和儿童保育设施，使照料者和家长都能够兼顾工作和家庭生活；帮助处境不利的妇女，特别是在农业部门就业和从事家务工作的妇女获得社会保障制度；实施经修订的《劳动法》，以强制执行同工同酬原则；执行关于性骚扰和心理骚扰的规定，确保在工作场所遭受此类骚扰的人可诉

诸有效、独立和保密的投诉程序，确保起诉和适当惩罚施害者，并保护受害者免遭报复。²⁸

6. 社会保障权和适当生活水准权

28.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注意到，加蓬努力增加妇女获得社会保护计划的机会。但委员会深感关切的是，妇女获得经济资源的机会仍然有限，在获得金融服务方面面临歧视，而且没有参与制定和执行国家发展战略。委员会感到遗憾的是，缺乏有关以妇女为户主的低收入家庭的数据，并且缺乏信息说明旨在改善低收入妇女经济情况的社会方案的具体影响。²⁹

29.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建议加蓬解决贫困妇女人数日益增加的问题，并将性别平等问题纳入计划更新的国家性别平等和公平战略以及所有相关国家和地方发展计划或减贫战略工作的主流，同时确保妇女，特别是边缘化群体的妇女以及相关的妇女组织和网络参与这些战略的通过和执行过程的每个阶段；加快努力，在全民健康保险计划和国家社会保障基金中登记妇女，优先考虑农村妇女、自营职业妇女和女户主，确保她们获得社会和经济福利。³⁰

30.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还建议确保妇女有系统地参与制定战略，以帮助妇女获得金融信贷，包括获得低利率贷款以及创业机会和独立商业机会，这一做法应不加歧视地适用于移民妇女；确保承认、减少和重新分配妇女的无酬工作，包括为此投资于基础设施和社会服务，如儿童保育设施，并为此促进男子参与家务和家庭责任。³¹

7. 健康权

31.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注意到，加蓬努力增加妇女获得卫生保健的机会，包括为低收入者实行强制性医疗保险，而且总统于 2017 年下令采取措施，免费提供分娩、产前和产后咨询。然而，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为妇女和女童，特别是农村妇女和女童提供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计划生育服务和机会不足；孕产妇死亡率、包括青春期少女孕产妇死亡率居高不下，基本的产科急诊和新生儿护理不足；由于合法堕胎只能在第十周之前进行，而且只能由医生在医院进行，不安全堕胎的情况仍然很多；该国妇女和女童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的人数过多，她们由于艾滋病毒/艾滋病状况而面临污名化和社会排斥，而且获得抗逆转录病毒治疗的机会有限。³²

8. 受教育权

32.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注意到，教育部于 2018 年通过了消除学校早孕现象战略。不过，委员会仍然深为关切学龄女孩怀孕率高并因此导致无法完成中学教育的问题。委员会感到遗憾的是，缺乏按年龄和其他相关因素分列的关于怀孕女孩辍学率及其分娩后返校率的最新数据。委员会还感到关切的是，女孩在学校环境中遭受性别暴力，包括性暴力的问题非常严重。委员会注意到，中学毕业的女孩接受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的机会有限。³³

33.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建议加蓬提高人们对女童各级教育重要性的认识，以此作为增强其权能的基础，同时：确保有效地使怀孕女孩和年轻母亲留在学校系统并重新融入，包括为年轻母亲提供校外教育和育儿支助；在下次定期报告中提供按年龄和其他相关因素分列的数据，说明青春期少女和年轻妇女因早孕而辍学

的比例以及分娩后重返校园的比例；在学校课程中加强提供适龄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教育，包括对青春期女孩和男孩进行涵盖负责任性行为的全面性教育；建立有效程序，调查在学校环境中对女孩进行性虐待和性骚扰的案件，起诉实施者，特别是教师和学校行政人员，并为受害者提供医疗护理、心理咨询和康复服务。³⁴

34. 教科文组织建议鼓励加蓬将免费教育延长至 12 年，继续努力开展全纳教育，包括为残疾人开展全纳教育，并继续制定长期远程教育战略。³⁵

9. 文化权利

35.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注意到，1987 年通过了版权和相关权利法，但 2013 年才设立加蓬版权和相关权利局。该机构在运作方面仍然面临许多困难，艺术家仍然无法享有版权和相关权利。加蓬已于 2013 年启动了通过艺术家地位法的进程。然而，这项对文化权利和艺术自由至关重要的法律仍未获得通过。仍有待通过一项关于文化政策的法律。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议加蓬加快通过艺术家地位法，并加快为艺术家和文化工作者实施版权和相关权利分配的进程。³⁶

10. 发展、环境及工商业与人权

36. 联合国人权专家回顾称，根据《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所有公司都应在整个经营过程中尊重人权，而国家有义务防止与工商企业有关的侵犯人权行为。作为加蓬经济特区的东道国，加蓬必须在该国境内保护个人人权不受侵犯，采取措施对侵犯人权行为进行调查、惩处和纠正。专家还强调，经济特区的使用必须符合国际人权标准。民间社会组织、工会和国际人权机构经常强调，通过经济特区吸引外国投资的竞赛不能以牺牲有关人权、劳工权利和环境的标准为代价。³⁷

37.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强调，加蓬政府和工商业部门应当加强对各种侵犯环境权利，包括影响环保人士的事件的问责措施。如果能够制定更强有力的体制框架并作出承诺，使企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对其环境足迹承担责任，特别是在存在大量空气、水和土地污染报告的石油业，加蓬将进一步受益。这包括提高行动水平，确保经济利益不会损害共同环境商品和服务。³⁸

38.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注意到多个地区所表现出的环境压力，包括利伯维尔北部的丰富红树林。例如，河口湾省前几年受到不动产开发项目的严重影响，对渔业、海岸稳定和当地人民生计造成了负面后果。这些地区的人权维护者和环保人士，包括反对砍伐森林的妇女、农民和土著人民目前面临遭受侵权和报复的严重风险。³⁹

B. 特定个人或群体的权利

1. 妇女

39.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建议加蓬确保在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国家战略中优先重视预防基于性别的性暴力、终止此类暴力施害者的有罪不罚现象以及向幸存者提供赔偿，并为执行该战略分配充足的人力、技术和财政资源；提高妇女对最近通过的 2021 年 9 月 6 日第 006/2021 号法规定的妇女权利的认识，该法处理一切形式基于性别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以及如何对侵犯这些权利的行

为采取补救措施的问题；就一切形式基于性别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犯罪性质和严重性开展提高认识运动，从而解决导致受害者不敢报告暴力案件的污名化问题。⁴⁰

40.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注意到，COVID-19 疫情对加蓬妇女的影响特别大，因为妇女在非正规经济中的人数过多，获得社会保护的机会不均，缺乏工作保障，照顾家庭及被感染或隔离的家庭成员的无酬工作负担加重。委员会关切地注意到，家庭中基于性别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包括身体和心理暴力的案件大幅增加，而由于疫情期间实行宵禁，导致长时间的隔离以及无法获得紧急保护和援助，这种情况变得更加严重。⁴¹

41.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欢迎修订《刑法》，将残割女性生殖器、守寡习俗以及娶寡嫂制婚姻和内妹填房制婚姻定为刑事犯罪。尽管如此，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关于妇女和男子在家庭和社会中的角色和责任的歧视性性别成见仍然存在，加蓬没有采取充分、持续和系统的行动来消除重男轻女态度和根深蒂固的成见，助长了针对妇女的性别暴力和有害做法，包括性暴力、童婚和一夫多妻制以及仪式犯罪的持续存在。⁴²

2. 儿童

42.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在加蓬出生的儿童中约有 11% 在出生时或其后没有登记，从而增加了他们被拒绝获得保健和教育等基本服务的风险。委员会还感到关切的是，在实践中，发放出生证的条件是支付分娩费用，从而给贫困妇女造成了障碍。委员会建议加蓬加强公民身份和社会保护方案，鼓励及时进行出生登记和发放出生证，并优先对残疾女童进行出生登记；加快按计划在医院开设公民身份办公室，为在《民法》第 169 条规定的期限内进行出生登记提供便利；提高民事登记处工作人员和公众对《民法》第 169 条的认识，该条规定在任何情况下在民事登记处进行出生登记均为免费；确保所有妇女都能获得国民身份证，并优先考虑处境不利的妇女群体。⁴³

43.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注意到，在儿童权利监管方面，加蓬通过法令设立了国家儿童权利观察站，但观察站在协调儿童权利干预行动方面缺乏真正的影响。加蓬没有为观察站提供资助，也没有为其提供作为工作地点的基础设施。此外，观察站没有自主权，因为它是家庭事务总局的下属机构，而非独立机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议倡议由国家为观察站提供资助，为其提供作为工作地点的基础设施，并使其成为独立机构。⁴⁴

44. 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强调，强迫失踪对妇女和儿童的人权影响特别残酷。因本人遭受失踪或因承受亲属失踪的后果而遭受强迫失踪之害的儿童，其人权特别容易受到诸多侵犯，包括改换身份。因此，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特别强调，加蓬有必要确保在落实《公约》所载各项权利和义务时，采取性别视角和顾及儿童特点的方法。⁴⁵ 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建议加强刑事立法，以便将对遭受强迫失踪的儿童、父母或法律监护人遭受强迫失踪的儿童或母亲遭受强迫失踪期间出生的儿童进行非法劫持，以及伪造、藏匿或销毁证明此类儿童真实身份的证件列为具体罪行，并且根据此类罪行的极端严重性规定适当刑罚。⁴⁶

3. 残疾人、土著人民和少数群体

45.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建议加蓬在下次定期报告中提供资料，说明计划进行的调查的结果，以确定对土著妇女实施的性暴力行为的普遍程度；提高保健提供者以及难民妇女和女童对健康保险计划对她们的覆盖范围，包括与怀孕相关费用和免费分娩的认识；在国家性别平等和公平战略以及妇女“平等十年”中为残疾妇女分配专门和充足的资源；确保遭受性别暴力的残疾妇女能够诉诸司法，并确保有效调查此类案件以及起诉和适当惩罚施害者。⁴⁷

4. 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

46. 防止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暴力和歧视问题独立专家欢迎加蓬加入取消将成年人之间的自愿同性关系定为刑事犯罪的撒哈拉以南国家行列。经过下院2020年6月23日的投票之后，议会于2020年6月29日删除了《刑法》中将同性恋定为刑事犯罪的条款。他赞扬加蓬的决定，该国为加蓬的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其他多元性别者提供了宝贵的保护，并让他们知道，他们所在的国家重视他们的尊严和完整性。⁴⁸

47.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建议加蓬向女同性恋、女双性恋以及跨性别和间性妇女提供有效保护，使其免遭基于性别的暴力和歧视，并适当调查她们的申诉，惩罚施害者，并向幸存者提供赔偿，从而确保她们能够诉诸司法。⁴⁹

5. 移民、难民和寻求庇护者

48. 难民署注意到，需要明确程序，以确保寻求国际保护者到达陆地边境或经海路到达时得到迅速识别，并确保已在加蓬境内的需要国际保护者不会被作为非正常移民起诉。难民署建议加蓬政府：制定和执行确定难民身份的标准作业程序，包括确定难民儿童最大利益的程序；确保国家难民委员会具备收集和管理寻求庇护者和难民数据所需的任务和资源，同时在数据保护和保密方面坚持最高标准；制定标准作业程序，以识别和引导寻求庇护者，包括孤身和离散儿童，以及遭受人口贩运和在混合人口流动情况下到达的难民或寻求庇护者；对以非正常方式和在混合人口流动情况下入境的寻求庇护者扩大拘留替代办法。⁵⁰

49.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议加蓬确保按照与国民相同的新资格标准对申请国家医疗保险计划和社会保障福利的难民进行评估。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还建议加蓬支持列入具体规定，将初级保健扩大到等待难民身份最终决定的寻求庇护者。⁵¹

6. 无国籍人

50. 难民署建议加蓬政府：为国家消除无国籍状态委员会提供必要的司法和政治框架，以便其开展工作；优先制定一项国家行动计划，以减少和防止无国籍状态，包括采取措施，查明和保护无国籍移民和在混合人口流动情况下到达的无国籍人；在下一次全国住房和人口普查中列入具体问题，以估计该国面临无国籍风险的人数。⁵²

注

- 1 See [A/HRC/37/6](#), [A/HRC/37/6/Add.1](#) and [A/HRC/37/2](#).
- 2 [CEDAW/C/GAB/CO/7](#), paras. 29 and 46.
- 3 *Ibid.*, para. 25 and UNHCR submission for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of Gabon, p. 3.
- 4 UNESCO submission for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of Gabon, p. 7.
- 5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for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of Gabon, pp. 4 and 14.
- 6 UNESCO submission, p. 7.
- 7 [CEDAW/C/GAB/CO/7](#), para. 10.
- 8 *Ibid.*, paras. 11 and 21 (f).
- 9 [CED/C/GAB/CO/1](#), paras. 10–11.
- 10 *Ibid.*, para. 13.
- 11 *Ibid.*, paras. 8–9.
- 12 *Ibid.*, paras. 32–33.
- 13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4.
- 14 [S/2021/517](#), para. 48.
- 15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p. 6–7.
- 16 [CED/C/GAB/CO/1](#), paras. 38–39.
- 17 [S/2019/430](#), para. 42.
- 18 [CED/C/GAB/CO/1](#), paras. 23–24.
- 19 *Ibid.*, para. 27.
- 20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7.
- 21 UNESCO submission, paras. 5–7.
- 22 [S/2018/1065](#), para. 11.
- 23 [S/2018/521](#), para. 44.
- 24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15.
- 25 See <https://www.ohchr.org/en/press-releases/2019/04/un-human-rights-experts-raise-alarm-about-situation-indian-migrant-workers>.
- 26 [CEDAW/C/GAB/CO/7](#), para. 21.
- 27 *Ibid.*, para. 28.
- 28 *Ibid.*, para. 29.
- 29 *Ibid.*, para. 32.
- 30 *Ibid.*, para. 33.
- 31 *Ibid.*
- 32 *Ibid.*, para. 30.
- 33 *Ibid.*, para. 26.
- 34 *Ibid.*, para. 27.
- 35 UNESCO submission, p. 7.
- 36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p. 12 and 15.
- 37 See <https://www.ohchr.org/en/press-releases/2019/04/un-human-rights-experts-raise-alarm-about-situation-indian-migrant-workers>.
- 38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11.
- 39 *Ibid.*, p. 11.
- 40 [CEDAW/C/GAB/CO/7](#), para. 19.
- 41 *Ibid.*, para. 8.
- 42 *Ibid.*, para. 16.
- 43 *Ibid.*, paras. 24–25.
- 44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p. 3 and 15.
- 45 [CED/C/GAB/CO/1](#), para. 43.
- 46 *Ibid.*, paras. 40–41.
- 47 [CEDAW/C/GAB/CO/7](#), para. 37.
- 48 See <https://www.ohchr.org/en/news/2020/07/gabon-decriminalisation-same-sex-relations-welcome-step-equality-says-un-expert>.
- 49 [CEDAW/C/GAB/CO/7](#), para. 37.
- 50 UNHCR submission, p. 3.
- 51 United Nations country team submission, p. 15.
- 52 UNHCR submission, p. 3.